

《我哥刁北年表》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哥刁北年表》

13位ISBN编号：9787539928869

10位ISBN编号：7539928867

出版时间：2008-6

出版社：江苏文艺出版社

作者：刁斗

页数：33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我哥刁北年表》

内容概要

《我哥刁北年表(中国最好的长篇小说)》以一九五三年至二00三年这五十年的时间跨度为经，以二十世纪下半叶至二十一世纪初中国社会的诸多公共事件为纬，通过主人公刁北的家庭变故，求学求知，恋爱婚姻，两度入狱，工作糊口，生离死别，逃避世事等现实经历，勾勒出一条普通知识分子的人生轨迹，描摹出一幅光怪陆离的社会生活万象图。主人公刁北是典型的“小人物”，但他的五十年，总身不由己地与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中的“大事件”发生纠葛，在这“小”与“大”的碰撞中，个人与国家，普遍与具体，得到的是一种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跳跃式观照。

《我哥刁北年表》

作者简介

刁斗：辽宁沈阳人。1983年毕业于北京广播学院新闻系。中国作协会员。著有长篇小说《代号SBS》、《私人档案》、《证词》、《回家》，诗集《爱情纪事》，小说集《骰子一掷》、《独自上升》、《痛哭一晚》、《为之颤抖》、《重现的镜子》等。

我爸死前，严重脱相，除了脸肿肚子大，其他地方皮包骨头，体重一百斤。他的身高一米七八。那些日子，他腹水的肚子鼓突出来，乌亮乌亮，像半只气球。有时他疼，会发出呻吟，类似泉鸣，我们就轻揉那半只气球，仿佛怕伤及里面的胎儿，这样他能好受一些。他好受时面部松弛。到后来，有时不疼他也呻吟，呢呢喃喃，如同他本人就是婴儿。都十天了，他下不了地，不和我们说话也不看我们，连眼皮都很少翻动。他的肝癌，是两个多月前查出来的，一查出来就是晚期，我们请教了几个专家，个个都是老刽子手，判他死刑眼都不眨，只是一个月到五个月的缓刑期长短不同。被判刑前，我爸挺健康，有点轻度的小脑萎缩，没什么症状。可随着医生帮他发掘出晚期肝癌，他倾诉的欲望突然强烈，絮絮叨叨，还疯疯癫癫，一个能把深沉玩得炉火纯青的中等级别的官场中人，竟一下变成了职业醉汉。他酒量不大，很少喝酒，一般喝了也不会多，偶尔多了也不耍酒疯。肝癌能激活人的语言中枢吗？没这说法。我们只知道，大量喝酒易导致肝癌，而小脑萎缩，倒擅长为语言设置障碍。我爸的状况，全拧巴着，让人怀疑他这两项毛病都系误诊。没误诊。经验总有不完备处。我爸是疯癫一个月后，忽然沉默的。他最初疯癫时，对那些前来探视的外人，我们这样解释：他糊涂了。一个人活到七十八岁，糊涂容易得到理解，即使伟人，七十八岁也该糊涂了。我用“疯癫”描述我爸，不是仅仅指他话多，而是说，他胡言乱语的内容，愈益离谱且愈益荒唐。他思维乱了。晚期肝癌查出来后，他的身体迅速衰竭。我们没告诉他得的啥病，这说明，不是过大的精神压力击垮他的。他已基本不认识人，很难一口气说完一个长点的句子，但他宣泄的欲望无以阻遏，只要面前有人，他就拼命说，没人知道他是否清楚自己在说什么。说话时，他常张冠李戴，把希特勒说成克林顿，将巴以冲突和抗日战争混为一谈，见到我妈，他喊郭兰英或才旦卓玛，握着我手，他要么说政委来啦，要么叫老张或者小王——不知他指的是哪个政委与哪个老张或者小王。他话题博杂，涉猎广泛，从一只不时偷袭他的苍蝇，能说到一个国家该如何建立空中霸权，又能把悬在医院对面一座破败小楼上的横幅标语，与张铁生黄帅连在一起——那标语是：“认清形势，享受政策，抓住机遇，按期搬迁。”而张铁生黄帅，都是文化大革命时的“反潮流英雄”，前者是靠交白卷上大学的还乡知青，后者是与老师唱对台戏的小学生。依惯例，他说得最多的，还是以前他感兴趣的那些东西，由历次路线斗争，引发出对未来的判断思考。按以前的说法，重大路线斗争只有十次，后来连这十次也不提了，在十次之外，就更没有了；可我爸坚持认为，路线斗争有十四次之多。他悄悄对他们单位的办公室主任说：斯诺先生，你是老朋友了，我可以把这十四次路线斗争的内幕都告诉你，为你《西行漫记》的续篇提供素材……他对这十四拨人的名字如数家珍，对他们犯错误的顺序和所犯错误的内容也表述准确，如果你乍一听他娓娓道来，会以为他是个身经百战的元老，在谈笑他令“胡虏灰飞烟灭”的往昔壮举。只有多听一会，被他夸张的、扭曲的、神秘化的表情和用词牵拉着走下去，你才会发现，这原来是个停留在旧时代里不肯前行的谗妄者，躁狂人。但有趣的是，陈述旧事时，他又能熟练使用时尚新词：“华山论剑”、“孤独求败”、“联手”、“比拼”、“作秀”、“力挺”，这使他的连篇呓语别有妙处，在有些人听来，比如我儿子刁阿斗或我妹刁星的女儿李小璐，这十四次路线斗争中的二十来个头目，活脱脱是些江湖杀手武林刺客：李立三、罗章隆、张国焘、王明、高岗、饶漱石……提到他们，我爸总把声音放低，好像担心隔墙有耳。他胆小怕事的性格特点，在使命感和责任心的缝隙间忽隐忽现：堡垒容易从内部攻破；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过七八年再来一次……通过反复引用伟人语录，他把一层层保护釉彩涂抹到身上。直到十天以前，他去厕所，忽然感到路途迢迢，无力举步，主动向别人伸出了乞求之手，这才住嘴，戛然告别了他关注的任何事情。厕所就在病房里，距床只有五六步远。我爸是凌晨死的。有些人死前有回光返照，他就有。那天轮到我妹刁星的丈夫李宇在医院值班守他过夜。子时左右，李宇坐在硬板凳上，双臂和头搭着床沿，打起了瞌睡。忽然，他听到我爸大声说话，他被惊醒了，他又看到，我爸挺着乌亮的肚子，不知什么时候坐了起来，那双嵌在胖胖大脸上的小眼睛，精光四射地扫视左右。这是夏季里一个无风无雨的闷热夜晚，令人窒息，在一片昏黑的特护病房里，我爸缄口数日后忽然出声，还艰难地挺着肚子坐了起来，并眼放精光，这把李宇吓了一跳。他本能地想退后几步。他没退。“老刁家人呢？”他听清了我爸在说什么。“老刁家人，都往前坐……”我爸的声音威风凛凛，有些暗哑，但很清晰，语调不躁狂，用词不谗妄，好像出自被小脑萎缩和晚期肝癌击中之前的我爸之口。李宇木呆呆地有点发懵，既对我爸的清醒感到惊讶，更为不知在我爸看来他算不算老刁家人感到困惑。他不姓刁，姓李。他伸手摸索我爸肚子，说爸，爸，我是李宇，你疼吗？喝水不？饿不？有尿没……我爸不看他，把他手从自己肚子上使劲推开，说老严呀，咱们居然跨进这二十一世纪

《我哥刁北年表》

了，不易呀……又说你们俩都挺有出息的，在新世纪里……显然，我爸的“老刁家人”里没包括李宇，他的话，是说给“老严”和“你们俩”的。“老刁家人”肯定包括我和我妹刁星这个“你们俩”，这没说的，“老严”虽然和李宇一样，不姓刁，但她是我妈，是我爸的妻子，是创造“你们俩”这“老刁家人”的另一半功臣，也可以归属在“老刁家人”里。李宇脑子稍一转弯，就把这关系理顺溜了，他立刻给我妹刁星打电话，我妹刁星又与我电话合计，我们一致认为，我爸这是回光返照。我们把电话打给我妈，接上她，去医院。这时的我爸，不显糊涂，见了我们三个“老刁家人”，有种孩子似的亲近与兴奋，他呼呼哧哧地给“老严”和“你们俩”做报告，“新世纪”是报告主题：“这样的观点嘛，我同意，新世纪就是……中国的世纪……”我低声对我妈和我妹刁星说，看样子不行了，叫我哥吧。我妹刁星也说，叫大哥吧。我妈最后说，叫刁北吧。我就出屋到走廊上，给我哥刁北打电话。这时是凌晨，东边天际正微微泛青。我哥刁北往医院赶时，我妈和我妹刁星一边一个地抱我爸拍我爸哄我爸，揉抚他肚子，不论我爸说什么，只要插得上话，她俩就一替一句当然也是轻描淡写地往我哥刁北身上扯：老刁你别光“你们俩”“你们俩”的，他们是三个，还有刁北嘛，应该“你们仨”才对——哦，也不对，还得包括晚晴和李宇呀，还有阿斗和小璐……爸呀，你看你精神头多足，这说明你身体好了，叫大哥来吧，大哥一来，“老刁家人”就齐了，等天亮了，咱一块回家……她们说话时，大家都紧张，包括站在门口的我，也包括站在床脚，毫无意义地摆弄我爸被子的李宇和我妻子晚晴。我们都担心我爸发火。多少年了，我爸不能听人提我哥刁北，别人提他他就发火，他常说，老刁家人里没这个畜生。但那时他更受理性主宰，发火的方式主要是不屑，只偶尔开骂。后来小脑萎缩和晚期肝癌击中了他，我们说什么，他都一阵明白一阵糊涂，唯有涉及我哥刁北，他光明白不糊涂，开骂已经不知道节制。有一天，我哥刁北过来看他，他非说我哥刁北是赫鲁晓夫派来的苏修特务，是使用了易容术的克格勃，害完斯大林又害毛主席来了，他要把我哥刁北驱逐出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可这回，我妈和我妹刁星的火力侦察，没遇到还击，在“刁北”和“大哥”这两个词反复灌入他耳朵时，他的演说渐渐停止了，好像在听两个女人的劝说，又好像在想什么心事。与此同时，他的眼睛越睁越大，但很空洞，似乎黑眼仁一下涨满了眼眶。“来，刁北，离我近点，”忽然，我爸把头向我转来，是向门口转来，冲着我——冲着门口伸出了双手，“我看不清你……”我急忙上前，把我爸的双手握在手里：“爸——”“新世纪了，你也该，振作了……”我爸的精神头似乎又一下没了，说出的话有气无力。我连连点头，声声答应，替我哥刁北点头答应。“我知道，你说过，人和屁，一个样……哈，爸这辈子，就是个，是个屁。可你不是，你天赋好，又赶上，新世纪了，你不是屁，不是……”话没说完，我爸就死了，死去的瞬间，他盯住我，挺羞怯地笑了一下。他这是向我哥刁北发出的笑。敌对多年的一对父子，终于握手言和了，这让他这个好面子的父亲有点不好意思。这时候，我哥刁北正走下出租车，正冲进医院大门，正跑步上楼，正融入“老刁家人”都在的特护病房。他把我爸抱进怀里。我爸已经不是活人，但肌肤柔软，余温尚在，虽然眼睛闭上了，可活着时发出的羞怯的笑，还留在他胖肿的脸上。我哥刁北哭了。没有声息，珠玉成串。他泪水落在我爸的笑上。

二〇〇一年元旦过后，五号早上，我哥刁北回到沈阳。他坐的是北京始发的五十三次直达特快。这是一种新型客车，车厢整洁，卧铺舒服，很适宜睡眠。可我哥刁北睡得不好，整整一夜怪梦连连。他梦到有个女孩，在空中飘飞，不断膨胀像欲爆的气球。她想落地，却越飞越远，就又哭又喊，求他救她。我哥刁北救不了她，只能醒来。下了火车，走出站台，我哥刁北愣了一下，他发现，站前广场鬼影绰绰，满目都是骷髅与干尸，要么青面獠牙，要么骨架嶙峋。他怀疑他还在梦里。他摘下眼镜，揉揉眼睛。站前广场宽阔杂乱，乍望过去还对不准焦距，但移动其间的是些什么，不揉眼睛也看得清楚，看不清楚也猜得出来：没有鬼影，都是人影。只不过，欲雪的早晨浊气笼罩，乍亮的天光阴晦幽暗，人在咫尺，看上去也五官模糊，也衣饰朦胧。有时候，某人与某人凑得很近，已分得清彼此眼睛的大小与鼻梁的高低，也辨得出对方羽绒服的颜色与皮大衣的长短；但寒冷的早上，人们出现在站前广场，不是无事可干来闲逛的，不是来欣赏别人或被别人欣赏的。某人与某人，即便恰好撞到一起，也都情急切切，脚步匆匆，会迅即分开各奔东西，道句对不起或骂声眼瞎啦的时间都没有。他们视网膜上，假设曾留下过别人清晰的五官与确切的衣饰，也很快会再度模糊，重新朦胧，使每个人在每个人眼里，都如同鬼影。也许别人不这么认为，是我哥刁北心思诡异。我哥刁北汇入翩翩鬼影，踌躇片刻，走向广场西南角的公共汽车始发站，登上由站前广场开往天堂墓园的九路汽车。他没什么行李。他由沈阳去北京或由北京回沈阳，就像由东单去西单或由省图书馆回北陵小区一样，轻装简从。破旧的公交车走走停停，蜗足龟爪。我哥刁北不以为忤，缩在车厢后边的硬塑椅上，比其他乘客显得安详，或者叫麻木。他腿上架着牛仔包，手上托本不厚的书。他上车早，有条件选择靠前的座位。

《我哥刁北年表》

他去了后边。在后边读书不惹人注意。书是屏障，我哥刁北一读上书，车内的人，车外的景，就全被他隔离开了，留在隔离带里侧的，只有他和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维特根斯坦是瑞士人，哲学家，成年后，物质生活一直简朴，甚至寒酸；但他并非天生的穷人，没优裕生活可过。他爸是欧洲工业巨头，死后留有大笔遗产。可维特根斯坦像处理几双多余的袜子那样，把巨额遗产送了别人。这不足怪，富人向外撒金散银，是历朝历代都有的善举。维特根斯坦的与众不同之处在于，他的钱没送给穷人，没送给社会慈善组织，没送给某一研究机构或某一研究项目；除了个别穷朋友，比如诗人里尔克，他的钱，都给了比他更富有的哥哥姐姐。读到这里，我哥刁北沉思起来，眼睛里边没有了文字，但阅读的姿势一如此前。紧接着，在心里，他偷偷笑了，是会心之笑。他是穷人，却会心于一个富人。他读的书，是《维特根斯坦传》。他双脚冻成了两块冰坨。维特根斯坦一生低调，六十二岁时死于癌症，死前曾受多种疾病纠缠折磨，特别是间歇性的精神危机，经常让他感到绝望。他留给这个世界的临终遗言，费人猜想，因为那更像罗素或萨特那种哲学家发出的感慨：“告诉他们，我度过了精彩的一生！”

车厢内的跺脚声杂沓零乱，伴随着它们，我哥刁北度过了五十分钟的精彩阅读：九路终点到了。我哥刁北下车，快速步行五分钟后，钻进设在天堂墓园门口的保安室。保安之一认识我哥刁北，招呼我哥刁北取暖喝水时特别热情，但却腼腆。他总为称呼我哥刁北大哥还是叔叔感到为难。这个唇上尚未长出绒毛的孩子，考上过大学，因家里太穷没去报到。他和我哥刁北讨论过三本不同人写的《苏东坡传》。我哥刁北没落座的意思，捧着热乎乎的纸杯说明了来意。小保安松弛下来，在墓园示意图上略一搜索，麻利地指出我哥刁北要去的位置。“喏，这呢，遇毓的墓。”我哥刁北也看到了，示意图上，一个红数码边上标两黑字：遇毓。我哥刁北颇感意外。他没想到，两个叠音字的前一个居然是“遇”。几年前，这名字在他耳边最初出现时，他脑子里没有“遇”的概念，他还以为，那“YuYu”爸妈和墓园有关人员所称呼的，是死者乳名：“玉玉”或“郁郁”或“昱昱”或“豫豫”。她居然姓遇。这个姓，比刁还少见。我哥刁北应了一句：“唔，是遇毓。”

《我哥刁北年表》

编辑推荐

可能是2008年中国最好的长篇小说。

《我哥刁北年表》

精彩短评

- 1、这是本好书没错
 - 2、没读完。感觉又矫情又啰嗦。
 - 3、很给力，中间部分比开始写得好。
 - 4、就像个拼图
 - 5、平平。
 - 6、特殊年代的成长故事。
 - 7、写的有点意境
 - 8、不了解得年代,不喜欢的叙事手法
 - 9、真实到切肤的历史。
 - 10、一半弃 我只是个普通读书爱好者 这么复杂的读不来
 - 11、知识分子的坚持 高超写作技巧
 - 12、我觉得这本书值五颗星。
- 我觉得在很多方面我和里面那个刁北好像。。。会不会是心理贴近作用？
- 13、格局小
 - 14、作者很蒙太奇的写作手法对读者的记忆力是个考验，当然随着阅读的行进渐渐将情节串起还是有点意思的
 - 15、一生经纬，，一世难懂，，不敌世事难料。。。。无意的荒腔走板，却化做人生的绚丽斑斓。
。。。
 - 16、估计读这本小说的，不同时代的人会有不同的感觉，命运与国运共跌宕

1、我期待着这样一个文学形象的诞生：他是一个小人物，可他读懂了中国现代50多年的历史；或者说，我们通过他建立起了一套基于普世价值之上的历史观。我之所以有这样的想法，基于两点：一是中国现代史对文学家来说，是一个素材极为饱满的年代，从它们中间理应诞生出伟大的文学作品；二是限于我们这个时代的特点，谈论、描写大人物是件危险的事，哪怕是虚构的大人物，而描写小人物则相应要少很多麻烦。我不知道别人怎么评价小说《我哥刁北年表》，但至少刁北这个小说中的主人公，具备了一定的我心目中的文学雏形模样。小说的主人公虽然姓刁，可他完全不是刁民，如果一定要给他一个成分，那就叫他“平民知识分子”吧。刁北“平民知识分子”的身份，让小说得以以一个平民的视角，去平视过去的50年历史。如果作者写作此书的出发点，是为了通过一个小人物去解构过去50年的历史，那我觉得这种“平民视角平视”的做法非常值得欣赏。但我就一个读者的意见而言，本书在解构历史方面显得松散而没有深度。当然，也许作者写作此书的本意和历史根本无关呢？他或者仅仅是为自己想写的人写一本书。从这个意义而言，拔高或贬低这样一本书，都显得多余。所以接下来我不再说这本书的意义如何如何。我只想对有兴趣看这本小说的人提供这样几个信息：第一，这本小说的行文通篇是“叙家常”那样的风格，不喜欢这类风格的读者不必再去浪费银子买这本书；第二，我喜欢文中诸如“他将精液射进了她的阴道”之类直白的描写，对此反感的读者请绕过此书；第三，对于关注中国现代历史的读者而言，虽然这本书的价值不太大，但看到有人能在公开出版物中，把当代中国最敏感的一段历史带出而过，也算是够点意思吧；第四，这本小说中的主人公刁北，让我想起了另一本小说《如焉》中那个思想文化界充满活力的斗士卫老师；或者他更像《如焉》中的另一人物达摩，一个对现实有着深入观察和思考的平民；又或者刁北跟这两个人比起来其实还差得远。抱歉我多提了《如焉》这本书——坦白地说，我平时已不大看小说，尤其是活人写的小说，但《如焉》我认为是当今中文世界里，活着的作家写出的不可多得的好书。至于《我哥刁北年表》这本小说，想看的和不想看的，我都给了我能够给的信息。这本书的封面上写着“可能是2008年最好的小说”，但我希望它不是——虽然已不常读小说，但是一本优秀小说的诞生，一定也会“惊动”到我。好的小说，应该能把我这样的人拉到书桌前来。就《我哥刁北年表》这类题材的小说——我将其称之为“小人物的历史叙事”小说——我希望这类小说不但是平视历史的小说，同时也是有宏大叙事风格的小说。这并非做不到，就像电影《辛德勒的名单》——辛德勒在历史上只能算是个小人物，可以这个小人物为中心拍摄的电影，却是一部有着宏大历史叙事感的电影。最后再提供一点小人物刁北的信息，以作为本文的结束——小人物刁北有句“名言”，叫做“人是大自然放出的屁”。很好，很有小人物的风格。 -by 冯麦狄 2008.8.11

2、一个50岁之前，一直在追求意义，一直在不停地求知，一直在实践和哲学的层面上企图加深加强自己的人，到了50的时候，突然来了个顿悟。放弃了从前种种，“譬如昨日死”。180度的大转弯，开始学会与人生和解了。这个模式好似见过许多了，不幸的是，这个模样的故事，到最后，人物总是皈依于早年曾经否定的“静穆”、“和谐”，画成一生命之圆。中国式顿悟。早年还都是西方启蒙主义精神浇灌出来的一元式“进步”式的人生观历史观；到了晚年，就一片不闻不问带来的祥和，就承认历史循环了，就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了。这是为什么呀为什么？为什么就没有像鲁迅一样，一个都不饶恕的战斗力的呢？为什么不像鲁迅一样，连自己都不放过的那种追问呢？屈原的传统，其实接近失传了；只有陶渊明的传统在起作用。想起《大话西游》里边，当至尊宝意识到，不论怎样穿梭古今，把时间左拨右拨，也改变不了宿命，于是带上金箍之际，还流下了眼泪，还在心里默诵那一段貌似搞笑的情话；还在转身离去的残阳里，留下一个无奈和伤心的背影。可是我们的先生们，却一个个那么喜悦，在退隐之际，觉得自己真正得道了。顿悟了，开眼了。然后呢？尽管到处都是有毒的食物和天灾人祸，但“整个世界安静了”。

3、昨晚基本没睡，看完了《我哥刁北年表》。很棒的小说啊。工作到现在还真是挺难得连夜看完一部长篇小说。那天去逛书店，翻到了这位刁北兄，文字超级吸引我的。本来我觉得自己都那么俗了，不爱看小说了，没料到文字对我还是有吸引力哈。这本长篇小说月刊原来是已经过期了的。看封面，居然是长江文艺的六月刊，想想为啥原价买本过期杂志呢，于是走了。走到地铁口，总惦记着这老中年呢，想想又折了回来，还是买了下来。哈哈，稀里糊涂那么长时间了，居然我还剩点文艺细胞嘛。

4、按照背后封皮上的说法是，这本书反映了一个低层知识分子的人生轨迹，虽然他是个小人物，但是他的五十年，却和共和国许许多多的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中的大事不断发生纠葛...总的来说，我认为

《我哥刁北年表》

这个简介具有误导人的倾向。看完这个简介，一个尚未开始阅读的读者更倾向于认为这本书是由一个小人物作为叙事者，描写他的一生是如何与这些大事发生纠葛，发生了什么样的纠葛，怎样发生的纠葛，这些纠葛为他带来了什么样的影响，他又是如何面对这些纠葛等等。。。但是仔细阅读此书，其实所谓的纠葛不过是在这本书里占非常小的一部分比重的内容。与其说作者颇费心机的描写各种大事和主人公的纠葛，我更情愿将这些事情的“纠葛”看作是对当时特定社会背景的一种蜻蜓点水似的白描。这些背景的交待给书中人物的特定思想，心态，行为又作出了铺垫。而正事这些人物和当时时代的背景，勾画出了“我哥刁北”人生轨迹这幅画卷的背景。总体来说，小说的结构有些让人觉得头晕。时间轴不断变换，一会少年，一会成年，一会老年。也就是说，这本小说不能像很多流行小说一样以时间为轴，也不能以某一条清晰的叙事线索为轴。更贴切的，恐怕是以主人公刁北的思想轨迹和精神轨迹为轴。其中夹杂着主人公的一段段的历史，作为主人公刁北思想和精神变化的注释。他少年时期求知若渴，无知无畏；后来变得冷眼观世，谨小慎微；再到后来父亲死后的超然洒脱，顺其自然。这条轨迹，才是我眼中小说的真正写作线索。而一切他身边的环境，人，事，都只是为描写他个人的精神层面的轨迹而服务的部件。小说的主人公刁北是一名充满个人主义，理想主义和人文主义精神的人。从少年时期起就博览群书（这个习惯除到50岁后一直未变），成立“乱翻书”学习小组，不断参与各种知识分子的聚会活动，并因此而“二进宫”。即使是这样，也不能停止他对智慧的追求。随着年龄阅历和知识的增加，他的精神开始变得越来越丰富。随着对世界的认知开始慢慢客观理性，他身上的理想主义成分开始慢慢淡去，他不再像痛骂父亲是个认知苍白市侩官僚一般叛逆，也不再像过去年少时期想要写出宏篇巨作一般激情满怀，但是他身上浓厚的人文主义情怀却始终没有消散却反而愈加醇浓。世事的变迁无常和他所关注的人，尤其是那些他爱恋着及爱恋着她的女人以及自己的亲人所受到的命运的造弄让他自己愈加觉得自己乃至整个人类的渺小。至此，假若平淡收尾，这些已足以构成一部令人掩卷独思，回味不穷的小说。而本部小说真正让人击节赞赏的地方，却是在快结尾处，刁北和刁斗刁星在刁北50岁生日时的一番话语。（291-293页）在结尾处，刁北真正意识到了自己作为一个因追求而被追求所误导的人的现实。他明白了追求精神的富足和追求物质的富足是一样的虚妄。他所选择的道路开始的时候，他就像滚雪球一般不停奔驰在这条路上。而最终变成了一个一无所用，痴心追求，却追求着虚妄的人。之所以要写这部书，就是为了能和一个这样的自己，过去的自己，说再见。而50之后的他，就一切都要顺其自然。我从他的话中所读到的意思就是，一个人所作的事，应该是自然而为。一切是非成就哪怕是精神层面的哪怕是修身养性的，都应该是自然而为的。千万不要让自己的梦想拌住自己的生活。执着于某种梦想，就丢失了生活本身。而对于刁北这种不停遭受不可抵抗的命运摆布的，处于弱势地位的，连对自己负责都很困难的，底层的知识分子来说。他对于自己所有的阅历思想和智慧最后都化成了这一本书。也就是自己的自传。（如果刁斗说得是真的，也就是这本书除最后几节外全部由刁北自行完成）本部小说视野宽广，思维深邃，没有固定的价值观指点，也没有片面的中心思想强调。这种作品是耐看的，值得人回味的。每个人都会从这样的书里面找出映照自己的思想火苗，从中获益。就像我们望着一杯水，有人看到了它的透明，有的人看到了它的流动，有的人则想到了它可用来解渴。世事本就如此，而任何引导最终都将是一种驱赶。将读者往自己思维认同的方向上驱赶。而这部小说，就像刁北一样充满人文主义精神，给大家一个自己多角度观察的机会，汲取对自己最合适的营养，让智慧的微弱光亮照亮我们每一个人的内心。

5、挺好，是一本前所未见的书。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写知识份子经历的书，少有这么心平气和。读到一半，一方面受益于逼真时代气氛的再现——可以感受到如我老师一般年纪的人有过哪些经历，而这并不容易；另一方面是慢慢进入刁北这个知识份子的独立精神世界和价值判断体系。至于这个精神世界以及价值判断是否写的精彩，合理，令人折服，我还没读完，摸不着头脑。用小说的方式写出这些就很不容易，尤其对现在的中国写作者来说。叙事方面的缺点，就不用再说了，反正我都习惯了晕头转向读到最后再反刍回来。更大的优点就是说话人，那种毫不强加于人的讲述方式。阅读继续中。

6、断断续续花了差不多一个星期的时间才读完这本书，读的有点艰难，作者借用作家弟弟刁斗之名写了这本自传，很精彩的生活很丰富的人生经验，尽管是个普通人，但特殊年代的历练让刁北这个人有着不同寻常人的那份耐人琢磨，他饱读诗书博采众长，却因为有前科而被一再剥夺上大学的机会。他糊里糊涂地就有了家庭，妻子却无声无息私奔日本，他与初恋情人近乎疯狂的爱情，却在多年后才意识到曾经自己有个女儿。他有两个女儿，一个叫貂蝉，一个叫刁婵。他的工作是为人做墓志铭，他的经典语句是：人是大自然放出的屁。完全不拿自己当回事的处世态度。结尾的年表收录了他多年读

《我哥刁北年表》

书时的摘抄，却无一例外全部与“死”有关，各种各样的人，各种各样的死法。他曾说自己过了50岁，已经死了。他是个死人，却实实在在地活在你我身边。一个历经风霜小人物的自传，蛮精彩的。

《我哥刁北年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